109 年度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基礎班培訓課程報名簡章

一、計畫緣由

新北市政府為協助社區推動低碳改造工作，辦理「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透過低碳社區規劃師之培訓，逐步培育低碳種子人才，協助社區完成節能減碳相關改造規劃，提供低碳社區營造之相關建議，並可適時向政府反映社區低碳改造需求，成為社區與政府間的重要連結橋樑。

二、計畫依據

依 106 年 1 月 11 日北府環碳字第 10600144572 號令公告之「新北市政府辦理低碳社區規劃師認證考核要點」辦理

三、招生對象及報名資格

(一) 曾經參與本府城鄉發展局「新北市社區規劃師」培訓取得結業證書者。
(二) 建築、營建、土木、機電、電子、環境、園藝、景觀、都市計畫等經執行機關認可之大專以上相關科系之大四(含)以上在學學生或相關科系(所)畢業者。
(三) 取得建築、營建、土木、機電、電子、環境、園藝、景觀、都市計畫等相關專業證照者。*註
(四) 里長、社區管理者或從事社區相關工作者（須提出相關證明書）。
(五) 具中華民國工業配電乙級技術士、空調技術士或其他相關之技術士資格者。*註
(六) 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
(七) 其他經執行機關認定得參加培訓課程之人員。

*註: 有關(三)、(五)之資格，以教育部 103 年 3 月 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30021097 號函「國內具法規效用或產業公會認同之專業證照一覽表」認定之。

三、辦理時間與地點

(一) 109 年度課程預定辦理日期：109 年 8 月 15 日(星期六)、8 月 22 日(星期六)、8 月 29 日(星期六)、9 月 5 日(星期六) 共計 4 天。
(二) 上課地點：新北市致理科技大學，教室將於開課前一週通知學員(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313號，捷運新埔站1號出口)

四、學員須知

(一)修業規定

1. 參訓學員有下列情形者不予發給修業證明：
   (1) 曠課 8 小時以上者。
   (2) 請假超過 12 小時以上者。
2. 學員取得「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課程修業證明」之條件資格：
   培訓課程筆試成績達 70 分（含）以上。

3. 學員取得低碳社區規劃師認證之資格條件：
   已取得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修業證明，並於取得修業證明後 1 年內協助至少 1 處社區提案申請補助並完工者。

(二)請假辦法

1. 學員因故未能出席上課，請於課前提送請假單辦理請假（如因重大事故或疾病無法出席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補辦），每堂課程開始後 20 分鐘缺席以曠課論。
2. 如有臨時請假，請以電話聯繫班務輔導員，班務輔導員連絡方式將於班務說明時提供。

(三)測驗須知

1. 基礎班培訓課程驗收（筆試）採統一測驗，無補考或其他成績採計方式。
2. 應考人於規定考試時間開始後 15 分鐘內，得准入場應試，逾時不得應試，考試開始後 45 分鐘內，不准離場。
3. 應考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其成績不予計分：
   (1) 冒名頂替。
   (2) 持用偽造或變造之應考證件。
   (3) 互換座位或試卷（卡）。
   (4) 傳遞文稿、參考資料、書寫有關文字之物件或有關信號。
   (5) 夾帶書籍文件或電子資料。
   (6) 故意不繳交試卷（卡）。
   (7) 在桌椅、文具或肢體上或其他處所，書寫有關文字。
   (8) 未遵守本規則，不接受監場人員勸導，或繳交試卷後仍逗留試場門口附近，擾亂試場秩序。
   (9) 非以本國文字作答者。

五、報名需知

(一) 報名方式

1. 109 年度培訓採以電子郵件或傳真報名，並請於遞送報名表後以電話確認完成報名手續，本局將於報名受理截止後進行資格審查，審查通過者經主辦單位於新北市低碳生活網公告並以 E-mail 通知錄取成為正式學員，始得參訓，**課程期間恕不受理現場報名**，正式學員名單將於 109 年 8 月 7 日(星期五)前公告。
2. 109 年度預計受理基礎班學員人數：30 名。
3. 基礎班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為止。
4. 報名及相關規定諮詢：
   採電子郵件報名者，填妥報名表後請寄至：lccigntpc.class@gmail.com
   採傳真報名者，填妥報名表後請傳真至：(02)8712-6801
   報名表確認：(02)8712-3866 分機 882 黃先生
   相關報名資格規定諮詢：(02)2953-2111 分機 3217 簡小姐
5. 本課程全程免費並供應午餐，為響應節能減碳，請自備個人餐具，不另行提供。

6. 開課前或課程期間，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無法如期進行課程時，將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課程順延之相關事宜，請學員們多加留意。
7. 為落實低碳作為，本課程不提供紙本講義，課程資料將另以 mail 方式通知學員連結下載參閱。
8. 珍惜課程資源，已取得本局低碳社區規劃師結業證書認證通過且未經本局撤銷認證資格之低碳社區規劃師，請勿重複報名基礎班課程。
9. **學員通過結業課程取得結業證書後，本局將於低碳社區規劃師人才資料庫刊登學員之照片、聯絡電話及 E-mail 供社區查詢連繫。**

(二) 證明文件：請依報名資格檢附資格證明文件影本（任一項皆可, 務必檢附）

1.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之社區規劃師**結業證書**[*註]。
2. 相關在學學生證明文件或相關學歷證明文件。
3. 里長當選證書、聘任證書或社區管委會聘任證書。
4. 相關證書、證照證明文件。
5. 其他證明文件。

***註：指註明「修習時數符合結業標準」及「完成新北市社區環境空間營造計畫」之結業證書。**

109 年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基礎班培訓課程表

日期	時間	時數	課程名稱
8/15 星期六	08:15-08:30		學員報到
	08:30-10:30	2	班務說明、新北市認證制度介紹、 低碳社區規劃入門
	10:30-12:30	2	綠色運輸介紹
	12:30-13:30		午餐
	13:30-15:30	2	清涼屋頂介紹
	15:30-17:30	2	社區雨水回收規劃
8/22 星期六	08:15-08:30		學員報到
	08:30-10:30	2	社區再生能源介紹
	10:30-12:30	2	社區志工培育與組織
	12:30-13:30		午餐
	13:30-15:30	2	社區資源循環資源推動
	15:30-17:30	2	低碳生態社區建置介紹(致理科大-屋頂農場)
8/29 星期六	08:15-08:30		學員報到
	08:30-10:30	2	社區智慧用電
	10:30-12:30	2	社區節能減碳診斷
	12:30-13:30		午餐
	13:30-15:30	2	改造提案重點講習
	15:30-17:30	2	低碳社區導覽參訪
9/5 星期六	08:15-08:30		學員報到
	08:30-10:30	2	社區生物多樣性推動
	10:30-12:30	2	社區志工培育與組織
	12:30-13:30		午餐
	13:30-15:30	2	基礎班培訓課程驗收-筆試
	15:30-17:30	2	改造提案重點講習

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報名表

109 年度　基礎班

□資格審查通過 □資格審查未通過　　學員編號：	灰底部分 請勿填寫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月/日)		照片
身分證字號		性別	□男 □女	
E-mail				
通訊地址[註]				
現職單位/職稱				
最高學歷(學校/系所)				
聯絡電話	（公）		（私）	
	行動電話		傳真	
餐點	□葷食　　□素食			

請勾選報名資格及檢附之證明文件	報名資格	證明文件	報名資格
			(1)曾經參與本府城鄉發展局新北市社區規劃師培訓取得結業證書者。
			(2)建築、營建、土木、機電、電子、環境、園藝、景觀、都市計畫等經本府認可之大專以上相關科系在學大四(含)以上學生或以上相關科系(所)畢業者。
			(3)取得建築、營建、土木、機電、電子、環境、園藝、景觀、都市計畫等相關專業證照者。*註
			(4)社區里長或本市依法設有管理委員會之社區工作者。
			(5)具中華民國工業配電乙級技術士、空調技術士或其他相關之技術士資格者。*註
			(6)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行政/教學人員。
			(7)其他經本局同意對環保具有熱忱之特定人員與民眾。

資格審查	審查項目	初審	複審
	(1)報名資格/證明文件		
	(2)五年內未曾經本局依「新北市政府辦理低碳社區規劃師認證考核要點」撤銷認證資格		

*註: 有關(3)、(5)之資格，以教育部 103 年 3 月 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30021097 號函「國內具法規效用或產業公會認同之專業證照一覽表」認定之。

個人資料蒐集與運用聲明：

＊學員身分證字號資訊為製作結業證書所需，不會使用於其他用途。

＊學員提交報名資料視同同意於取得結業資格後，學員之照片、聯絡電話（行動電話）及 E-mail 由本局置於【新北市低碳生活網】低碳社區規劃師人才資料庫供民眾瀏覽查詢。

＊學員提交報名資料報名視同皆已確認無誤，若經查證資料不實則將撤銷認證資格。

報名受理電子信箱：lccigntpc.class@gmail.com
傳真：(02)8712-6801
報名確認聯絡人： (02)8712-3866　分機 882　黃先生

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請假單

班次：　　年度　□基礎班　□進階班	學員簽名
學員編號：	
學員姓名：	
請假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事　由	
班務輔導員	請假時間共　　時 本欄由輔導員填寫
附　記	1. 學員請假應遵從報名簡章之請假規定，須填寫本假單，並送請班務輔導員備查。 2. 本假單一式兩聯，第一聯由班務輔導員存查，第二聯由學員自存。 3. 每份假單限填一種科目。 **4. 本假單可自行複印使用。** 5. 本假單塗改無效。

第一聯：課務組存查

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請假單

班次：　　年度　□基礎班　□進階班	學員簽名
學員編號：	
學員姓名：	
請假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事　由	
班務輔導員	請假時間共　　時 本欄由輔導員填寫
附　記	1. 學員請假應遵從報名簡章之請假規定，須填寫本假單，並送請班務輔導員備查。 2. 本假單一式兩聯，第一聯由班務輔導員存查，第二聯由學員自存。 3. 每份假單限填一種科目。 **4. 本假單可自行複印使用。** 5. 本假單塗改無效。

第二聯：學員自存

上課地點：

新北市致理科技大學，教室將於開課前一週通知學員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1 段 313 號，捷運新埔站 1 號出口)

到校路線說明：

1. 搭乘捷運板南線者，請至新埔站下車，往 1 號出口，沿文化路 1 段直走至第一銀行後右轉，即可到達（步行約 5 分鐘）。
2. 搭乘捷運新北環狀線者：

   ★請至新埔民生站(Y16)下車，沿民生路 3 段直行，右轉步行文化路 1 段，即可到達（步行約 6 分鐘）。

   ★請至板橋站(Y15)下車，沿新站路直行，右轉步行文化路 1 段，即可到達（步行約 10 分鐘）。

3. 搭乘公車者，有 99、245、264、310、656、657、701、702、806、813、910、920、1070、藍 33、藍 35...等，或至大眾運輸轉乘查詢網站（http://www.taipeibus.taipei.gov.tw/或 http://e-bus.tpc.gov.tw/)查詢。
4. 搭乘火車（高鐵）者，請至板橋站下車，由前站北 2 門出口右轉步行文化路 1 段，即可到達（步行約 10 分鐘）。
5. 經高速公路國道一號（中山高）五股交流道下靠左直行，接 64 號快速道路（東向），至板橋交流道（民生路）出口方向下橋，直行至文化路，右轉文化路直行，即可到達。
6. 經高速公路國道三號（北二高）中和交流道下，往板橋方向出口，接 64 號快速道路（西向），往萬板路出口方向下橋，直行民生路至迴轉道迴轉往文化路方向，右轉文化路直行，即可到達。
7. 由台北市方向到校者：
   a. 經台北市華江橋，直走文化路 2 段、1 段，過民生路口後至第一銀行右轉，即可到達。
   b. 經台北市光復橋，直走中山路至民生路口右轉，途經民生大橋直行民生路至迴轉道，迴轉文化路方向，右轉文化路直行，即可到達。
   c. 經台北市萬華區華翠大橋，往板橋車站方向直行至終點下橋，往新莊方向右轉民生路直走，至迴轉道迴轉往文化路方向，右轉文化路直行，即可到達。

d. 經台北市萬華區萬板大橋，下橋直行萬板路至民生路口右轉，直行民生路至迴轉道，迴轉往文化路方向，右轉文化路直行，即可到達。

8. 由桃園方向到校者：

. 由省道台一線（縱貫線）經新海大橋，走新海路接漢生西路至文化路口左轉，即可到達。

a. 由省道台一線（縱貫線）經大漢橋，直走民生路至文化路口右轉，即可到達。

致理科技大學校園路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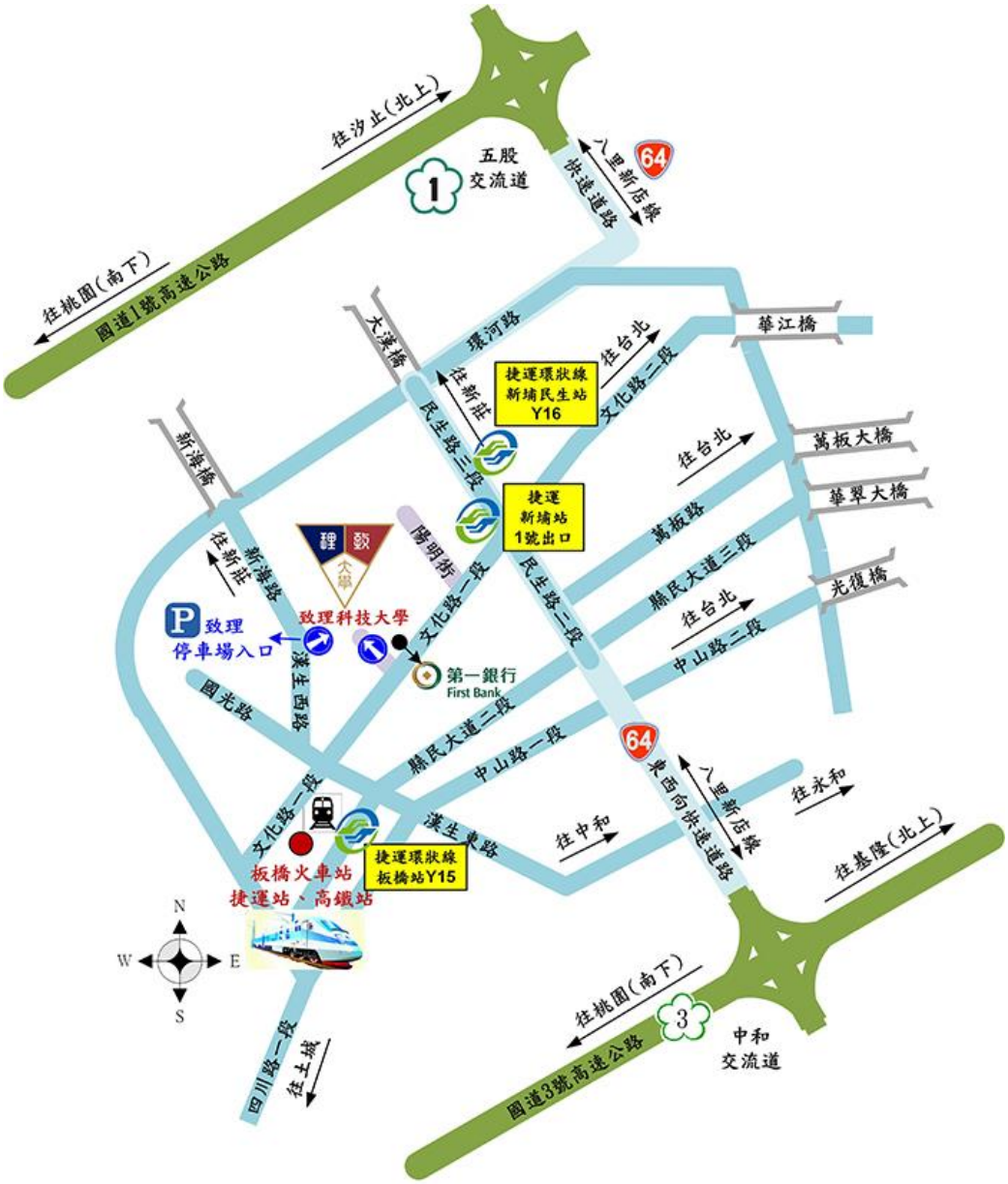

致理科技大學校園立面圖